

关于对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430号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 你公司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81,712.98万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0.3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净利润”）-1,051.64万元。2022年一季度报告显示，你公司2022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2,074.94万元，实现净利润-862.31万元。

（1）你公司扣非净利润自2017年起已连续五年为负，2022年一季度仍为负值。请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公司竞争力等，分析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你公司采取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年报的依据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2）分季度数据显示，你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4,763.77万元，环比增长17.25%，扣非净利润-950.77万元，

环比下降 220.6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8.64 万元，环比增长 2,184.25%。请说明你公司第四季度扣非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且与营业收入增幅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3) 分地区数据显示，你公司 2021 年在华北和东北地区实现的营业收入同比增幅分别达 660.30%、112.06%。请说明报告期内华北和东北地区的营业收入显著增长的原因。

(4) 分销售收入模式数据显示，你公司报告期通过经销模式实现营业收入 12,323.68 万元，同比增长 112.11%。请补充说明前五大经销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称、成立时间、合作年限、是否为你公司关联方、销售内容、具体金额、信用账期、回款情况、以及经销客户下游最终客户的主要情况及终端销售实现情况等；并请说明经销模式下公司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和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5) 请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第二十五条的规定，补充列示并分析占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地区、销售模式的营业成本和毛利率情况。

2. 年报显示，你公司收入中包含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工程承包服务收入，年审会计师将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请列示报告期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涉及的工程

项目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内容、合同签署日期及具体金额、约定工期、完工进度、收入确认及成本结转情况、项目总包方、分包方（如有）、业主方及是否与你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等；并说明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具体核算过程，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3. 年报显示，你公司于 2019 年收购北京泰和康医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和康”）45%的股权并与交易对手方中汇乾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汇乾鼎”）签订利润补偿协议。2021 年度泰和康实现净利润-1,018.92 万元，低于承诺净利润 2,000 万元，未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

（1）请说明截至回函日，中汇乾鼎是否已按期足额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况及你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2）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泰和康账面价值为 12,321.62 万元，本期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458.51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224.87 万元。请结合泰和康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主要财务数据、减值准备计提的主要假设和参数、减值测算的具体过程等，说明报告期对相关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准备计提和投资收益确认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4.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 35,281.22 万元，应收款项融资 2,339.90 万元，合同资产 33,643.09 万元。报告期你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54.35 万元，上年计提 5,225.27 万元；未

新增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上年计提 5,034.30 万元。

(1) 你公司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增幅 679.52%，主要是新增“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1,832.90 万元。请补充说明该项应收款项融资的形成时间、原因和具体构成，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 你公司三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2,934.27 万元，占比 26.52%。请结合三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前十名的具体情况，分析说明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的原因，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3) 你公司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3,950.02 万元，其中对客户 A 至客户 E 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为 42.05%至 66.60%不等。请说明对上述客户 A 至 E 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设置的依据及合理性。

(4) 报告期你公司转回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673.20 万元，请说明转回原因及依据，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5) 结合前述回复，说明报告期你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较 2020 年明显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减值准备计提不充分、不合理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5.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上海延华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华高科”）5,750 万元，应收上海雁时企业管理咨询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雁时企管”）3,000 万元。延华高科和雁时企管为你公司子公司股东，上述事项构成子公司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1）说明截至回函日，上述两笔应收款的回款情况及你公司拟采取的进一步催收措施（如有）。

（2）报告期末，对延华高科的应收款形成坏账准备余额 3,178.36 万元，对雁时企管的应收款形成坏账准备余额 1,163.11 万元。请结合欠款方的还款能力和意愿等，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6. 报告期末，你公司开发支出 4,197.69 万元，较期初增幅 74.48%。报告期内新增内部开发支出 2,244.59 万元，确认无形资产 452.70 万元。请补充说明内部开发支出的具体项目，资本化的开始时点和判断依据，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请年审会计发表核查意见。

7. 报告期末，你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5,895.66 万元，较期初增幅 111.54%，报告期内“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001.33 万元，“债务重组转入” 1,957.44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新增投资性房地产的具体情况，以及转入时间、出租比例、实际用途、转换时点的确认依据、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等。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8.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付账款 58,048.35 万元，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4,565.56 万元，合同负债 7,945.20 万元。请

结合业务模式和结算模式等，说明应付账款和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大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重大差异，是否存在逾期情形，如是，请具体说明；并请补充披露前五大应付账款、合同负债交易对象的具体情况及其交易背景，核实其是否为你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是否与你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

9. “现金流量表项目”部分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存在“投资活动相关的司法解冻款”2,000万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存在“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项2,193.85万元。请说明上述款项的形成时间和形成原因，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如适用)。

10. 2022年1月6日，你公司披露《关于股东拟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的公告》显示，你公司第一大股东华融（天津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津投”）拟通过公开征集转让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公司12.5%的股份。股份转让完成后，你公司第一大股东将发生变更。截至2022年5月31日，华融津投已5次延长公开征集截止期限。请你公司函询华融津投，说明截至回函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的进展，股权转让事项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是否存在其他导致华融津投多次延期的原因，如是，请具体说明。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2022年6月13日前

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2年5月31日